

# 无人机成偷猎利器，“空中刺客”为何频频出现？

价值1万多元的马匹，在夜间遭人用无人机投放的利箭射杀；养猪场场主在自家猪场附近发现多支金属箭头，每支重约1斤，且丢失20多头猪；饲养的骆驼被无人机空投利刃射杀，身上有很深的十字贯穿伤口……近期，无人机射畜事件频频出现。

狩猎者利用无人机携带箭矢，在夜间低空飞行，狩猎高度隐蔽且投射精准。新华每日电讯记者调查发现，这种“高科技”狩猎方式伴随着巨大风险，不仅会被一些违法人员用来开展非法狩猎活动，还可能危及普通公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。高科技产品怎么会变成“射杀”武器？未来应如何规范其使用？

无人机挂载空投物



## 无人机成非法狩猎利器

10月中旬，山西省吕梁市临县发生一起案件。一匹饲养两年多、价值1万多元的马在夜间遭人用无人机投放利箭射杀。据马主人田先生介绍，事发当晚，他将牛马散养在村后的山上，一架无人机突然从空中投下一支长约75厘米、重约一斤的利箭，直接命中马匹背部，致其当场死亡。田先生怀疑，肇事者原本是利用无人机的热成像功能猎杀野猪，不料因夜间有雾，将他的马误认成野猪并射出致命一箭。目前，当地警方已介入调查。

记者调查发现，近年来，在全国范围内，类似的事情并非个例。今年4月，湖南益阳一名养殖户报警，称其放养于后山的黑山羊被盗。经警方调查发现，有人利用热成像设备锁定目标后，操纵无人机空投长达80厘米的铁质“牙签”进行猎捕。两名犯罪嫌疑人因涉嫌盗窃罪已被依法刑事拘留。湖北黄石一名养殖户发帖，称在自家养殖场门口发现插在地里的标枪。还有媒体曾报道，长沙的一位养猪场主在自家猪场附近发现多支金属箭头，每支重约1斤，且丢失20多头猪，猜测应该是被无人机空投狩猎后盗走。该养猪场主已报警。今年9月30日，山西晋城的孙先生饲养的驼队里，一只骆驼被



马匹被无人机投箭射杀

无人机空投利刃射杀，骆驼身上有很深的十字贯穿伤口，他也曾在夜间拍到过无人机在家附近出没。

受访专家表示，使用无人机实施狩猎在我国尚属新兴且少见的行为，科技给一些不法分子带来可乘之机。狩猎者通常使用改装的热成像无人机配合空投器和箭体组成的“猎杀系统”，利用热成像定位猎物后，悬停在一定高度投放箭矢，以实现致命打击。

## 网购平台公开卖“凶器”

记者在太原市随机走访多家无人机门店，均未发现此类狩猎产品销售。“正规店面不销售这些，想买只能去网上找。”多位商家告诉记者。

记者采访公安、市场监管等部门了解到，这样一套设备包括无人机机体、热成像摄像头、空投器和箭矢等，主要通过网购平台销售，价格从几千元到上万元不等。

在多个主流购物网站，记者搜索“无人机坠箭”“无人机杀野猪”发现，这类设备在电商平台上公开售卖，行话称其为“空投牙签”。

不少商家标明用于“狩猎护农”或“林业巡检”，还有商家声明“仅限专业资质使用”。但记者发现，部分商家还提供“改装教程”，指导买家提升无人机的载重能力和箭矢的穿

透力，以满足狩猎需求。

这种“低门槛”销售模式使得许多非法狩猎者得以轻松获取装备并实施狩猎。同时，不少商家还承诺“保密发货”，甚至在宣传语中暗示“花小钱，办大事”。

受访公安人员说，无人机狩猎工具已形成完整产业链，有人生产改装设备、有人销售、有人购买，形成一条生产、销售、使用的完整链条。

北京大成(太原)律师事务所律师裴建军说，无人机挂载飞箭的改装，使其从民用飞行器变成了“低空武器”，一旦失控或被滥用，将严重威胁公共安全。如果有证据可以证实销售者在销售产品时，对产品被用于违法用途知情或者应当知情的，购买者一旦使用该物品造成严重后果，销售方也可能被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。如销售方在销售时，承诺或说明“保密发货”等，可能会被认定为“明知而放任”的行为。

## 完善治理体系 遏制野蛮生长

相关专家表示，要遏制无人机狩猎的野蛮生长，必须构建科技自律、法律完善与监管强化的三位一体治理体系。

采访中，公安、市场监管等部门介绍，狩猎者在未经许可的情况下私自使用无人机，属于典型的“黑

飞”行为。根据《无人驾驶航空器飞行管理暂行条例》，未取得运营合格证的单位或个人使用无人机飞行，由民航管理部门责令改正，并处以罚款；情节严重的，可吊销经营许可证。同时，公安机关可对违规飞行的无人机采取紧急处置措施，包括干扰、迫降、扣押设备等。

无人机非法狩猎案件频发也凸显监管漏洞。山西大学社会学教授邢媛认为，电商平台在销售这类设备时，往往声称只有当地有资质的单位才能使用。但实际上，这些设备本身并不属于管制器具，商家在网上公开售卖，普通买家即可购买，监管难度很大。

此外，狩猎者往往打着“护农”旗号，将无人机狩猎包装成正当的野生动物种群调控手段，从而逃避法律制裁。

裴建军建议，有关部门应尽快针对无人机狩猎制定专门规定，明确无人机改装用于狩猎的法律性质和处罚标准，提高违法成本。同时，在法律上对无人机攻击性改装的管制作出明确界定，明确无人机空投箭矢的管制属性，将三棱刃口等具有严重杀伤力的箭矢及其搭载设备列为管制器具。

邢媛建议，建立林业、公安、市场监管等多部门协同执法机制，共同打击无人机非法狩猎行为。林业部门应加强对狩猎活动的监管，严禁在禁猎区、禁猎期使用无人机狩猎；公安部门对违法飞行的无人机进行查处，并与林业部门共享信息，对涉嫌非法狩猎的行为依法立案侦查；市场监管部门应加强对电商平台的监管，对违规销售的商家进行处罚并下架相关产品。通过多部门联动，形成监管合力。

此外，加强对公众的宣传教育，提高社会各界对无人机非法狩猎危害的认识。通过媒体报道、科普宣传等方式，让农民和养殖户了解无人机狩猎可能带来的风险，学会识别和防范此类行为，并鼓励公众发现可疑的无人机飞行时，及时向警方报告，形成全社会共同监督的氛围。

(据《新华每日电讯》)